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YZB2026-0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20万元,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食材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5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一标段;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二标段;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三标段;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四标段; 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五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特定资格要求
(1) 标段一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 (2) 标段二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同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标段三、四、五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6 若在项目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对项目有调整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2】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特定资格要求
(1) 标段一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 (2) 标段二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同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标段三、四、五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6 若在项目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对项目有调整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3】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特定资格要求
(1) 标段一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 (2) 标段二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同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标段三、四、五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6 若在项目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对项目有调整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4】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四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特定资格要求
(1) 标段一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 (2) 标段二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同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标段三、四、五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6 若在项目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对项目有调整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5】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五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2特定资格要求
(1) 标段一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 (2) 标段二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动物检疫合格证》同时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标段三、四、五的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3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分包； 3.6 若在项目履行过程中遇国家政策对项目有调整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执行。；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1-16 08:30:00到2026-01-22 17:30:00。

获取方式：4.1法定代表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盖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 4.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4.3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4获取时间：2026年01月16日08时30分至2026年01月22日17时30分 4.5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4.6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4.7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将所需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送至内蒙古跃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楼，资料不全将被拒绝（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A4纸打印的企业基本信息并加盖公章（企业名称、法人、联系人、邮箱、联系电话等），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提供的通讯方式（邮箱、电话）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2-06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跃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本项目采用纸质文件现场开标，投标人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2-06 09:0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跃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本项目采用纸质文件现场开标，投标人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

七、其他

- 2.1项目名称：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 2.2交货地点：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
- 2.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4供货时间：按招标人要求时间供货
- 2.5质量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供货要求” 。
- 2.6招标范围：食材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供货要求” 。
- 2.7标段划分：

标段号	标段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一	猪肉	1000000.00
二	鸡肉（含冻货）	600000.00
三	粮食、油	450000.00
四	蔬菜、干调、鸡蛋、咸菜	700000.00
五	水果	450000.00

2.8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q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第十五中学

地址：乌兰浩特市

联系人：张彬

电话：18204848744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跃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